

安证券代码：300303

证券简称：聚飞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38

债券代码：123050

债券简称：聚飞转债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聚飞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根据公司《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23050；债券简称：聚飞转债）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（2021 年 6 月 29 日）暂停转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聚飞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3）。

根据规定，“聚飞转债”将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1 年 6 月 30 日恢复转股。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留意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8 日